

##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災害防救統計

資料項目：宜蘭縣義勇消防人員人數

### 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\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宜蘭縣政府消防局會計室

\*編製單位：宜蘭縣政府消防局民力運用及訓練科

\*聯絡人：張筑婷

\*聯絡電話：03-9365027 轉 2205

\*傳真：03-9365862

\*電子信箱：joycell11@mail.e-land.gov.tw

### 二、發布形式

\*口頭：

記者會或說明會

\*書面：

新聞稿  報表  書刊，刊名：

\*電子媒體：

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<http://fire.e-land.gov.tw>

磁片  光碟片  其他

###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\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本縣現有義勇消防人員人數均為統計對象。

\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6月底及12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
\*統計項目定義：按各項人員職稱依據現行「直轄市、縣(市)義勇消防組織編組訓練演習服勤辦法」之規定。

\*統計單位：人。

\*統計分類：

(一) 縱項目按職稱及年齡分類。

(二) 橫項目按行政區分類。

\*發布週期(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，如月、季、年等)：半年。

\*時效(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)：35日。

\*資料變革：無。

### 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\*預告發布日期(含預告方式及週期)：期間終了35日前(若遇假日順延)前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。

\*同步發送單位(說明資料發布時同步發送之單位或可同步查得該資料之網址)：內政部消防署、宜蘭縣政府主計處。

### 五、資料品質

\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本局民力運用及訓練科彙整本縣義勇消防組織編組現有人員編製。

\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(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):於傳輸檔案內建檢誤程式、圖表以利檢核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(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、定義、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):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:無。